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計畫名稱：CAS 產品檢驗計畫
檢體編號：P11405-00076
收件日期：2025/05/09
測試日期：2025/05/09
完成日期：2025/05/19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1 of 7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霜降肉(精裝)
檢體數量：—
檢體狀態：冷凍 完整包裝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祥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2027/4/23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大腸桿菌	衛生福利部 110 年 10 月 06 日衛授食字第 1101902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大腸桿菌之檢驗 (MOHWM10023.02)	—	9.2MPN/g(mL)
生菌數	衛生福利部 112 年 05 月 02 日衛授食字第 1121900620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	—	2.1×10^3 CFU/g(mL)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W1000620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2 of 7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之檢驗方法-生菌數之檢驗。 (MOHWM0014.02)。		
硝基呋喃代謝物- Nitrofurans metabolites	衛生福利部 111 年 08 月 04 日衛授食字第 111190134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呋喃代謝物之檢驗(MOHVW0040.07)，3-amino-2-oxazolidinone(AOZ)、3-amino-5-methylmorpholino-2-oxazolidinone(AMOZ)、1-aminohydantoin(AH)、3,5-dinitrosalicylic acid hydrazide(DNSAH)、semicarbazide(SC)定量極限 0.5ppb(ug/kg)。	定量極限~10000 ppb (ug/kg)	未檢出
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 (48 品項)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0 月 08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1669 號公告修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二)(48 品項)(MOHVV0037.03)，azaperol、azaperone、ciprofloxacin(西氟沙星)、danofloxacin(大安氟嗟啉羧酸)、dicyclanil、difloxacin(二氟嗟啉羧酸)、enrofloxacin(恩氟嗟啉羧酸)、eprinomectin、ethopabate(衣索巴)、fleroxacin、flumequine(氟滅菌)、	定量極限~10 ppm(mg/kg)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Y0306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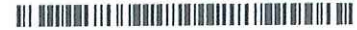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3 of 7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lomefloxacin、marbofloxacin、 morantel(摩朗得)、nalidixic acid(那利得 酸)、norfloxacin(諾氟喹啉羧酸)、 oxolinic acid(歐索林酸)、pefloxacin、 pipemidic acid、piromidic acid、 succinylsulfathiazole、sulfabenzamide、 sulfacetamide(乙醯磺胺)、sulfadiazine(磺 胺嘧啶)、sulfadimethoxine(磺胺二甲氧 嘧啶)、sulfadoxine(磺胺鄰二甲氧嘧 啶)、sulfaethoxypyridazine(磺胺乙氧化吡 嗪)、sulfaguanidine(磺胺胍)、 sulfamerazine(磺胺甲基嘧啶)、 sulfameter(磺胺嘧特)、sulfamethazine(磺 胺二甲基嘧啶)、sulfamethizole、 sulfamethoxazole(磺胺甲基噁唑)、 sulfamethoxypyridazine(磺胺甲氧化吡 嗪)、sulfamonomethoxine(磺胺一甲氧嘧 啶)、sulfapyridine(磺胺吡啶)、 sulfaquinoxaline(磺胺喹啉)、 sulfathiazole(磺胺噻唑)、sulfatroxazole、 tetramisole、trichlorfon(三氯仿)、 trimethoprim(三甲氧苄氨嘧啶)定量極限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WT050626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4 of 7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0.01ppm(mg/kg)；sulfachlorpyridazine(磺胺氯吡嗪) 定量極限 0.02ppm(mg/kg)；clopidol(氯吡啶)、fluazuron、ormetoprim(歐美德普) 定量極限 0.05ppm(mg/kg)；carazolol 定量極限 0.002ppm(mg/kg)；sarafloxacin(沙拉氟嗟啉羧酸) 定量極限 0.005ppm(mg/kg)。		
四環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12 年 03 月 16 日衛授食字第 1121900098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 (MOHWV0036.06)，四環黴素 (Tetracycline)、氯四環黴素 (Chlortetracycline)、羥四環黴素 (Oxytetracycline)、脫氧羥四環黴素 (Doxycycline)、4-epimer-tetracycline、4-epimer-oxytetracycline、4-epimer-chlortetracycline 定量極限 0.005ppm(mg/kg)。	定量極限~10.0 ppm(mg/kg)	未檢出
氯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11 年 06 月 06 日衛授食字第 1111900926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氯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MOHVW0043.01)，氯黴素	定量極限~10.0 ppm (mg/kg)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0000201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5 of 7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Chloramphenicol)定量極限 0.00015 ppm(mg/kg)；甲磺氯黴素 (Thiamphenicol)、氟甲磺氯黴素 (Florfenicol)、氟甲磺氯黴素胺 (Florfenicol amine)定量極限 0.005 ppm(mg/kg)。		
β -內酰胺類 (19 品項)	衛生福利部 112 年 05 月 04 日衛授食字第 1121900634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 β -內酰胺類抗生素多重殘留分析(MOHVW0051.01)，安默西林(Amoxicillin)、安比西林(Ampicillin)、苄青黴素(Benzylpenicillin)、雪華力新(Cephalexin)、Cephalonium、Cefoperazone、Cefazolin、Cefotaxime、Cefquinome、Cefuroxime、西華比林(Cephapirin)、氯噁唑西林(Cloxacillin)、Desacetyl cephalirin、Dicloxacillin、Mecillinam、Nafcillin、Oxacillin、Penicillin V、Piperacillin 定量極限 0.002ppm(mg/kg)。	定量極限~10 ppm(mg/kg)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WT0506202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Testing Laboratory
0402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6 of 7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乙型受體素類	衛生福利部 110 年 05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0190101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MOHVV0041.05)， brombuterol、t-Butylorsynephrine (Buctopamine)、cimaterol、cimbuterol、clenbuterol、clencyclohexerol、clenisopenterol、clenpenterol、clenproperol、fenoterol、formoterol、isoxsuprine、mabuterol、mapenterol、3-o-methyl-colterol、ractopamine、salbutamol、salmeterol、terbutaline、tulobuterol、zilpaterol 定量極限 0.001ppm(mg/kg)。	定量極限~10.0 ppm(mg/kg)	未檢出
#冷凍(藏)肉解凍滲出液	自訂方法-滲出液標準操作指導書(文件編號:B-7.2-01-19)。	0~100 %	0.0%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中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0506263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P11405-00076
報告發行日期：2025/05/20
頁數：7 of 7



P11405-00076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0506264

5. 佳 肴 0.8 cm 絞肉

屠宰場登記證書

編號：0003-04 號

屠宰場名稱：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場 址：南投縣名間鄉仁和村彰南路 256 號

負 責 人：許淑華

屠宰線數：3 線

屠宰畜禽種類與最高屠宰量如下：

第 1 線：每小時屠宰豬 200 頭

第 2 線：每小時屠宰豬 50 頭或羊 2 頭

第 3 線：每小時屠宰豬 50 頭或羊 2 頭

屠宰場建築物及設施設備配置圖檔號：

088509723-0015 088509723-0016 088509723-0017 088509723-0018

088509723-0019 088509723-0020 088509723-0021 088509723-0022

088509723-0023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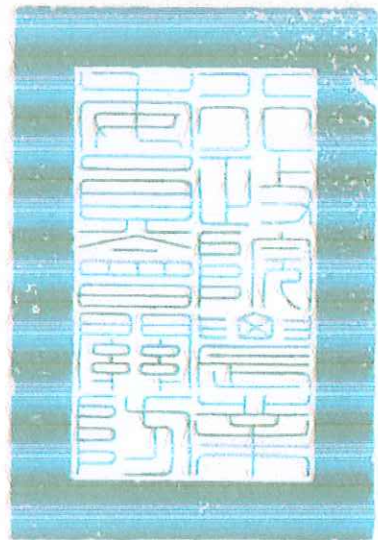
前項屠宰場經審核與畜牧法規定相符，應發給本證，以資證明。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局長杜文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主任委員傅吉仲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月 1 9 日

5 佳客 0.8 cm 絞肉

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毛豬電宰頭數證明單

委託代宰商戶	祥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宰地點	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1 線)	時 間	自 114 年 10 月 2 日起 至 114 年 10 月 2 日止		
屠宰頭數	合計 159 頭	合格屠體	159 頭		
不合格屠體	0 頭。號碼及原因如下：				
號碼	原 因	處理方式	號碼	原 因	處理方式
備註 (緊急處理事件在本欄註明)					

上列參與電宰毛豬均經 防疫署 派駐獸醫師依據屠宰衛生檢查規則暨手冊規定檢查合格無訛。

證明單位：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電宰課長：

主辦人：

聲明書

本公司(佳宥食品有限公司)所提供貴公司 3:7 絞肉產品原料來源均為國產豬肉原料。

特此聲明

佳宥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柯毅政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十月十五日



2025.10.17 進貨

佳省

0.8cm 絞肉 50 箱

2026.09.30 有效 祥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報告

報告編號：25090906

報告日期：20250909

頁數：第 1/1 頁

檢體名稱：豬肉

有效日期：20270904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判定	檢驗方法
萊克多巴胺	未檢出	合格	[台灣尖端]萊克多巴胺(乙型受體素)快速 檢測試劑套組
生菌數	1.7×10^3 CFU/g	合格	3M™ Petrifilm™ Aerobic Count Plate OMA#990.12
大腸桿菌	陰性	合格	3M™ Petrifilm™ E.coli/Coliform Count Plate OMA #998.08

檢驗方法檢測極限：

- 1.萊克多巴胺：Ractopamine 2ppb。
- 2.生菌數：10CFU/g。
- 3.大腸桿菌：10CFU/g。

備註：

- 1.檢驗報告結果僅針對檢測之樣品負責。
- 2.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低於檢測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
- 3.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本報告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 4.本報告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報告簽署人：魏敏倫





信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ings Kout Trading Co., Ltd.

ADD：屏東縣長治鄉繁昌村中山路 122 號

重要聲明

敬啟者：

統一目前所有產品於本公司生產，原料來源並未使用
此次檢出非洲豬瘟之牧場豬肉；各批次原料均經檢驗
合格、產品安全無虞。

特此聲明



日期：2025年10月22日



安心食用聲明

黑橋牌所有原料肉皆經嚴格把關，使用經「農業部」防檢署之駐場獸醫師檢查合格的豬肉，並依嚴格遵守食藥署規範落實源頭控管與追溯追蹤，確保原料肉品質與食品安全無虞。

秉持「好心腸的堅持」品牌信念，黑橋牌將持續以最嚴謹的態度層層把關，堅守品質初衷，為消費者提供美味、安全且值得信賴的產品。



黑橋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2 日